

暑期防溺水 共筑安全网

本报记者 王江波 党率航 谢非

暑期是溺水事故高发期。进入暑假以来,难免有学生去各种场所游泳戏水。预防中小学生溺水预警年年有,安全教育人人讲,但溺水事故还是经常发生。学校放假,安全教育决不能“放假”。

近日,交通运输部、教育部联合印发《关于持续深化中小学生学习交通安全教育工作的通知》,要求各地海事、教育、交通运输部门多形式、多渠道开展全国中小学生学习交通安全教育工作,广泛开展水上交通安全宣传和防溺水安全提醒,提升中小学生学习交通安全防范意识和能力。

假期管理莫松懈

每到夏季,尤其是到了暑假期间,各地溺水事故多有发生,打开抖音、微博、微信朋友圈,时常会看到学生溺水身亡的新闻,让人痛心不已。

6月26日,海南某县发生一起溺水事故,4人死亡,其中3名学生;7月11日,广东阳江市某县3名青年结伴在山间溪流戏水,1人不幸溺水身亡;同日,广西柳州市某县3名学生溺水身亡。

一起起青少年溺亡事故,一个个数字背后,是对一个个家庭的沉痛打击,为我们不断敲响警钟。据国家卫健委和公安部不完全统计,我国每年少年儿童溺水死亡人数占溺水死亡总人数的56%,溺水已成为中小学生非正常死亡的“第一杀手”。

7月11日,商洛市中小学生学习陆续进入暑假。连日来,记者在我市部分水域看到,每到下午三五成群的市民聚集在河道两岸,在没有专业人员的陪同下下河游泳戏水,其中不乏刚放假的中小学生学习。

“溺水事故年年防范,但是年年都有发生。”商洛曙光救援队副队长董高平说,“商洛境内丹江、洛河、乾佑河、金钱河等河流众多,地形复杂。特别是池塘、野外水域等地方看似水面平静,水下却危机重重,很多地方水域不深,但水下存在漩涡、水草、杂物等不可控因素和安全隐患,最容易发生溺水事故。”在我市,也并不是自然水域多,溺水事故发生的概率就高,更多的溺水事故与人为监管和安全教育有很大关系。

纵观历年出现的溺水事故,青少年安全意识薄弱、自我保护能力不强、缺乏系统科学的游泳技能是导致溺水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。学校虽然时刻提醒学生树立安全意识,但是暑假期间学生脱离了学校的管束,很多家庭暑期对孩子监管也不到位,尤其是留守儿童与外来务工人员的家庭,这些致使中小学生在假期处于失管状态。

筑牢“社会共治”防护网

“预防溺水事故发生,社会共治是关键。”董高平说,防溺水需要全社会共同参与,要不断优化公共服务的“最

后一公里”,加快构建“社会共治”的立体防护网。无论是竖立警示牌,还是加大对池塘、沟渠等危险水域的巡查监管力度,都应该各方合力、多管齐下,织好安全网,让孩子的安全有一个坚强持久的支撑。

近几年,市消防救援支队、市红十字会及市曙光救援队等专业队伍,定期在各中小学课堂中普及水域知识和急救技巧。告知孩子不到无安全设施、无救援人员、自己不熟悉的水域戏水,不熟悉水性不擅自下水施救等常识。

7月8日,洛南县西街小学组织全校师生进行了防溺水安全专题教育活动。“此次防溺水安全专题教育活动,让我学习到如果有人发生溺水事故时,若没有救人能力,不擅自下水,应及时呼救和报警,并尽可能找一些救生物品扔给溺水者。没有家长的陪同,不去河边、池塘边玩耍。”洛南县西街小学学生贺宇璐说道。

防溺水宣传教育是各中小学生学习工作重点之一。6月23日,丹凤县第三小学召开防溺水暨夏季安全教育大会;7月1日,商南县城关小学开展“珍爱生命,预防溺水”夏季安全教育活动;7月12日,山阳县城区第三小学以线上直播的形式召开“家校携手防溺水,快乐平安度暑假”家长培训会;7月16日,商州区第一初级中学以“青春自护,有你有我”为题发布预防青少年溺水倡议书……

学生安全大于天,学校的教育职责不能“放假”。每年,商洛市各中小学习通过多种多样的活动,开展预防溺水专题教育,增强学生安全意识。针对留守儿童、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、单亲家庭子女等群体,特别加强预防溺水知识教育,让预防溺水常识全覆盖。

7月11日,全市中小学生学习放假第一天,每名学生学习手里都拿着一份《暑期告家长安全责任书》,向家长强调暑期预防青少年溺水的重要性。同时,学校还组织中小学生在家长的陪同下一起观看预防溺水专题节目,市县相关部门在假期前夕通过各式各样的活动,提高学生和家长的

安全意识。市教育局通过建立排查整治机制,对辖区内所有可能发生溺水事件的河流、水库、水塘等水域进行全面摸排建档,逐一建立隐患台账,制定整治方案,落实防范措施,明确责任人;并及时修复(设置)警示牌、安全提醒标识以及护栏围挡等安全防护设施;健全完善“人盯人+”防溺水等工作机制,坚持巡查重点区域,完善防溺水预防预警机制。

洛南县李村水库、张坪水库,县水利局在重点水域内安装视频监控及语音提醒系统,对靠近水域人员进行现场喊话提醒。商州城区碧桂园小区通过修建水上乐园,不仅让孩子在家门口享受嬉水乐趣,也预防了孩子游野泳。市消防救援支队每年夏季开展的水域应急演练,都会抽调精干力量组建专业水上救援队。社会各界群策群力,预防溺水人人参与、人人尽责的局面正在形成,预防溺水的“堤坝”正在稳步筑牢。

防溺水,没有局外人和旁观者。只要社会各方做足功课,下足功夫,就一定能让学生的生命安全得到更多保

障,这才是最有效的“护身符”。

游泳培训成为暑期“热”

“三伏天”来临,全市各大游泳馆一片火热。记者了解到,名目繁多的游泳培训班已吸引了众多的孩子和家长,不少市民开始预订暑期游泳培训课。

7月12日,记者在冰乐健身游泳馆了解情况时,发现前来学游泳的学生已有不少,门口还有很多家长在咨询相关课程。“报名人数每天都在增加,而且办理游泳卡的散客也在逐渐增多。”游泳馆负责人崔新武告诉记者,“近两年,越来越多的青少年开始报名参加游泳课程。特别是今年,我们游泳馆已经报名的学生有60多人。很多家长在暑假前就过来了解相关游泳课程,想让孩子多掌握一项技能。而且今年夏天气温比较高,游泳中心不仅是很好的避暑场所,还能够认识一些新伙伴,让孩子们度过一个不一样的暑假。”

正在给孩子报名蛙泳的张女士说:“孩子很早就说想要学游泳,刚好趁着暑假给他报名游泳课程。孩子除了学习必要的功课外,熟练掌握一些技能对他们健康成长也很重要。更何况现在中考还开设了游泳科目考试,国家都在鼓励孩子学游泳呢。”

2018年4月,国家中考改革中提到,2020年体育课将会成为中考第四大主科,并将游泳项目作为第一类考核项目。2020年10月26日,省教育厅印发《陕西省初中学生学业水平体育与健康考试工作方案》,200米游泳同男子1000米跑、女子800米跑一起纳入考察耐力、心肺功能的自选项目。

随着游泳纳入中考可选范围,越来越多的家长开始让孩子学习游泳,他们不仅仅是出于对成绩的衡量,更重要的是为了让孩子的身心健康得到全面发展。

当下,大多数孩子完全是“旱鸭子”,一旦不慎落水,非但不能自救,还可能给施救者带来危险。家庭和也要积极创造条件,在教会学生游泳和提升综合能力上下功夫,在人生搏击中提升各种本领,从容应对风险。



丹江公园河堤上设置的醒目标志



学生在防溺水安全主题教育横幅上签名承诺



市消防救援支队在丹江水域开展救援演练



家长陪同孩子在游泳馆学习游泳

记者手记

预防溺水 家庭教育是关键

未成年人防溺水,需要各方发力,久久为功。仔细梳理近年来的溺水事故,记者发现大部分事故均发生在校外和非在校时间,孩子脱离学校老师管理,家长也没有尽到监护责任,孩子私自跑到河里戏水,不幸发生溺水事故。家长有没有绷紧安全教育这根弦,直接关系到孩子的暑期安全。因此,家长在暑期教育中就显

得至关重要。

孩子是家庭的希望,祖国的未来。良好的家庭教育是孩子健康成长的关键,孩子在放假期间,家长要比平时更细心,多问多观察。教育部门提出,对孩子行踪要做到“知去向、知同伴、知内容、知归时”。这提醒家长,一定要多从细节上发现问题,比如孩子回家后衣服湿了,或者身上沾泥巴,就要多问一句。如果孩子不说,就向其同伴打听一下,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,防范溺水风险。

同时,家长要根据自己孩子的身心特点,动之以情、晓之以理,让孩子深刻认识到溺水事故的危害,加强对

孩子在假期预防溺水的安全教育和监护工作,提高孩子自我保护意识,教育孩子不要在游泳时不要贸然跳水,不要在急流和深水处游泳,更不能互相打闹。有条件的家长,应该让孩子到正规的游泳培训机构学习,让孩子掌握正确的游泳本领和溺水自救技能。

安全高于一切,孩子的安全意识不强和家长的意识息息相关。孩子安全意识最重要的来源是家庭教育的长期引导,只有家长、学校及全社会共同重视、加强监管,才能切实做好预防中小学生学习溺水工作,有效保障青少年生命安全。

